

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

财 政 局 文 件

柳财采〔2023〕9号

关于转发《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关于组织地方预算单位参加2023脱贫地区农副产品产销对接会的通知》的通知

各县（区）、开发区财政局，市直各预算单位：

为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关于组织地方预算单位参加2023脱贫地区农副产品产销对接会的通知》（财库便函〔2023〕694号）文件要求，现将文件转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另结合我市实际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请各县（区）、开发区财政局积极组织所辖地区的预算单位通过线上方式参会，各预算单位负责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的工作人员必须参会。市直各预算单位负责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的工作人员必须通过线上方式参会。

二、2023年柳州市已完成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预留份额的填报工作。请各县（区）、开发区财政局和市直各预算单位根据年度预留份额按进度完成采购任务，在2023年6月30日做到时间过半任务过半。并在采购时一定要通过线上方式完成，所有线下完成的采购，不计入统计的范围。通过先货后款方式采购的，在当年一定要完成支付货款。

联系人：郑剑峰，电话：0772-2830323。

附件：《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关于组织地方预算单位参加2023脱贫地区农副产品产销对接会的通知》（财库便函〔2023〕694号）

柳州市财政局

2023年5月11日

政府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柳州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3年5月11日印发

